**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电子病历五级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SZB-2021-130）

采购单位：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机构：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杭州市临安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受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经采购单位负责人同意，临安区政府采购办批准，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机构”），就以下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电子病历五级改造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SZB-2021-130**

**项目名称：**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电子病历五级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元）：3900000**

**最高限价（元）：3900000**

**采购需求：**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开标时间，线上获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 11 月 4 日 9 点 30 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1年 11 月 4 日 9 点 30 分00秒

**开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

3.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3）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6）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7）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

8）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0）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杭州市临安区衣锦街548号

项目联系人：吴树仁

项目联系方式：0571-58622673

质疑联系人：任乐怡

质疑联系方式：0571-5862267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临安区钱王街855号华兴集团三楼

传 真：0571-61088882

项目联系人：陈晓菲

项目联系方式：0571-61088882

质疑联系人：童莉莉

质疑联系方式：0571-2361601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 址：/

传 真：0571-63722886

联系人 ：喻伟建

监督投诉电话：0571-610739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人工成本费用、维修费用、物耗费用、能耗费用、管理酬金、税费等所有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本项目不得转包或分包。** |
| 2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具体评标标准提供。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3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采购单位不集中安排潜在投标人勘踏现场，请各潜在投标人自行查看现场。 |
| 4 | **样品提供** | / |
| 5 | **方案讲解演示** | 不要求。 |
| 6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7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详见采购需求明细清单；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列行业与采购文件所明确的行业不一致但不改变划型结果的不影响声明有效性。 |
| 8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和《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杭财采监〔2020〕7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9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临安区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联系方式见附表（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联系信息表）。 |
| 10 | **投标文件的份数**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参与投标：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在系统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本项目备份投标文件：不提供** |
| 11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4000元，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付清。 |
| 12 | **成交候选人** | 数量：本项目中标候选人为1家。  如综合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评分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报价和技术指标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节能环保要求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3.2.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无效。**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企业信用融资：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临安区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联系方式见附表（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联系信息表）。**4.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根据采购人与采购机构签订的《采购委托协议》的规定：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其它事项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根据采购人与采购机构签订的《采购委托协议》的规定：对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机构负责答复。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根据采购人与采购机构签订的《采购委托协议》的规定：对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其它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机构负责答复。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机构负责答复。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三、投标**

**7.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不组织**。**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1**资格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使用电子签名）：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

11.1.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11.1.2授权书（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招标文件有关格式范例提供联合体投标授权书）；▲**投标文件中法人授权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投标无效；**

11.1.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11.1.4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 (或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11.1.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1.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1.1.7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特别声明；

11.1.8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11.1.9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11.2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使用电子签名）：

11.2.1投标响应函；

11.2.2投标(开标)一览表；

11.2.3中小企业声明函。

11.3 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使用电子签名）：

11.3.1资信文件：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

11.3.2投标人的主要业绩证明材料即合同和用户验收报告（如需要）（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如联合体协议中未进行分工约定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应就所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有一方未能提供全部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业绩证明材料的，视为联合体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以分包方式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还需提供其项目采购人同意分包的证明材料)；

11.3.3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11.3.4投标人应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和实施方案；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要求；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

本项目如需采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或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按格式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3.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说明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并以此为由拒不与采购人按采购需求与投标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投标人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11.3.6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11.3.7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针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等。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承诺质保期内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11.3.8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每个参加项目人员的履历表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对每一个项目有一个简要的描述，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11.3.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11.3.10备品备件清单（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中标价格；中标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如果有）

11.3.11培训计划；（如果有）

11.3.12验收计划；

11.3.13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1.3.14关于对招标文件商务、合同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投标无效。**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不提供。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13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作解密失败，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 标**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3.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规定时间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 **采购需求**

# 系统总体要求

1. **软件平台：**
   1. 技术结构：采用前端、应用服务层及数据服务层的三层架构，支持在局域网运行医院信息系统，并支持与医保等外部系统进行对接。
   2. 操作系统：数据库层与应用服务层为WINDOWS SERVER 2012及以上；客户端为WINDOWS XP、WINDOWS7、WINDOWS8、WINDOWS10等多种版本的主流操作系统；移动端采用安卓或苹果IOS平台。
   3. 数据库软件：采用大型关系型数据库，如MS SQL SERVER2012及以上数据库或Oracle 10g数据库等。
   4. 前端开发工具：采用面向对象的编程语言。
2. **先进性**

本项目所采用的技术需要适度超前，选择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又有成功案例的技术方案，以保证建成项目使用周期长，性能指标高，在一定时期内具有技术上的先进性。

在应用系统的设计上，借鉴医院以往各类信息化项目的经验与教训，同时注重参考行业最佳实践；在技术上，采用行业上领先且成熟的技术，使得设计更加合理、更为先进。充分考虑现阶段医院信息化的特点，在注重系统实用性的前提下，尽可能采用先进的计算机软、硬件环境；在软件的开发思想上，严格按照软件工程的标准和最新的面向服务（SOA）的理念进行设计，保证系统的先进性。

1. **成熟性**

本项目需要采用被实践证明为成熟和实用的技术和设备，纳入医院整体临床业务策略加以规划利用，满足医院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临床业务需求；确保性能稳定，界面直观，具有易理解、易调试、易维护、易扩展、易复用的特点，最大限度地满足医院当前临床业务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确保耐久实用。

1. **开放性**

系统采用开放性设计，在数据通信协议、数据标准、数据库系统、应用界面开发、接口设计等方面采用开放性设计，支持XML、SOAP、WebService、LDAP等当前受到普遍支持的开放标准，这样一方面保证系统能够与其他平台的应用系统、数据库等相互交换数据并进行应用级的互操作和互连性，另一方面也便于将来改造、扩容和升级。

系统应能方便地扩展，可随着业务需求的变化而扩充；系统的配置也能相应地改变和延展，已实现业务上需要的新功能。

1. **安全性**

使用的信息安全产品和技术方案在设计和实现的全过程中，必须有具体的措施来充分保证其安全性，以确保系统数据处理的一致性，保证业务和数据不被非法侵用和修改伪造，保证数据不因意外情况丢失和损坏，提供多种安全检查审计手段。

依托系统的相关安全设置以及应用系统的安全性，实现整个系统的安全性。确保系统不被非授权用户侵入，数据不丢失，传输时数据不被非法获取、篡改，确认对使用者、发送和接收者的身份等。

1. **可靠性**

系统在设计时将充分考虑系统对可靠性的要求，可采用多种高可靠、高可用性技术以使系统能够保证高可靠性，尤其是保证关键业务的连续不间断运作和对非正常情况的可靠处理。同时，对项目实施过程实行严格的技术管理和设备的冗余配置，保证系统运行的可靠性。

1. **标准化**

标准化、规范化是系统开发和建设的前提条件和必要保障，也是与其他系统兼容和进一步扩充的根本保证。在系统的建设、运行管理、维护的全过程中，应当遵循相应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同时制定医院自己的相关规范。在操作上，有标准可遵循的一定要遵循标准如：SNOMED、DICOM3.0、HL7、IHE等。系统建设选用的标准必须满足业务功能的实现。需要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交换的数据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行政部门正式颁布的数据交换要求。

# 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 | **系统模块名称** |
| 1 | 麻醉医生工作站 | 术前麻醉访视 |
| 2 | 术中麻醉管理 |
| 3 | 麻醉医生交接 |
| 4 | 术中医嘱管理 |
| 5 | 术后麻醉管理 |
| 6 | 术后复苏管理 |
| 7 | 仪器采集服务 |
| 8 | 统计报表查询 |
| 9 | 系统配置管理 |
| 10 | 术中主任监控 |
| 11 | 手术信息公告 |
| 12 | 麻醉质控管理 |
| 13 | 手术室护士站工作站 | 手术安排 |
| 14 | 医嘱审核执行 |
| 15 | 手术护理文书 |
| 16 | 手术麻醉计费 |
| 17 | 手术室汇总领药 |
| 18 | 护理部敏感指标管理 | 数据管理 |
| 19 | 数据补录 |
| 20 | 指标统计分析 |
| 21 | 康复管理系统 | 康复申请单 |
| 22 | 康复电子病历 |
| 23 | 治疗项目管理 |
| 24 | 康复文书 |
| 25 | 患者康复信息共享 |
| 26 | 智能决策统计分析 |
| 27 | 康复评定 |
| 28 | 康复大屏 |
| 29 | 康复出院指导 |
| 30 | 治疗预约管理 |
| 31 | 康复设备管理 |
| 32 | 康复知识库 |
| 33 | 治疗方案推荐 |
| 34 | 康复团队会议 |
| 35 | 高压氧管理信息系统 | 患者管理 |
| 36 | 预约管理 |
| 37 | 签到管理 |
| 38 | 高压氧舱管理 |
| 39 | 汇总查询 |
| 40 | 系统设置 |
| 41 | 门诊应急管理 | 单机挂号收费 |
| 42 | 单机数据回传 |
| 43 | 财务账目核对处理 |
| 44 | 门诊病历质控 | 质控管理 |
| 45 | 质控评分 |
| 46 | 病历质量查询 |
| 47 | 血库信息管理系统 | 血袋库位管理 |
| 48 | 医生站申请及审核管理 |
| 49 | 电子申请单接受及调阅 |
| 50 | 护士领血单管理 |
| 51 | 备血消息提醒 |
| 52 | 用血安全管理 |
| 53 | 输血不良反应记录及反馈 |
| 54 | 用血计划管理 |
| 55 | 电子病历五级评审相关内容 | 临床数据中心升级 |
| 56 | 闭环管理升级 |
| 57 | 数据质量评估 |
| 58 | 功能改造 |
| 59 | 评审服务 |

# 产品功能概述

## 麻醉医生工作站

### 术前麻醉访视

* 支持查看患者基本就诊信息，手术申请和安排信息。
* 支持麻醉术前访视与麻醉评估，提供术前麻醉访视及评估表单，麻醉知情同意书以及涉及麻醉自费用药或耗材等麻醉相关文书。
* 支持麻醉计划文书，辅助麻醉医生通过系统查看患者病情、病史，便于拟定患者麻醉计划。
* 支持与医院信息系统（如患者360视图）集成，查看患者的电子病历信息、检查检验信息、影像报告、医嘱信息等。

### 术中麻醉管理

* 支持图形化展示各手术间当天的手术排台情况，一览各个手术状态。
* 支持给接台手术的主刀医生发送提醒，消息支持对接短信平台或院内医生端APP。
* 支持麻醉记录单，自动将采集到的监护仪、麻醉机生命体征参数记录在麻醉单上。
* 支持对术中患者的体征数据进行实时监测，指标异常时进行报警。
* 支持自动记取对应的时间作为事件发生时间（或持续事件的起始时间），自动匹配该事件对应的剂量、途径、持续情况。
* 支持将术中麻醉操作以数字序号方式标记在治疗序号区域对应时间点，对应麻醉备注区域事件详情。
* 支持用户对受到干扰的误差生命体征数据进行修正。
* 支持实现术中出入量汇总自动计算。
* 支持转出手术时，可选择转出至病房、PACU、ICU。
* 支持械清点单，记录术中手术器械名称和数量，并可记录核对后的器械数量。
* 支持麻醉记录单生命体征间隔可自定义1分钟，2分钟，5分钟。
* 支持术中抢救模式切换，对病情危重患者提供一键抢救功能，抢救模式下自动30s间隔呈现。
* 支持术中针对用药、事件录入，录入支持设置模板并通过模板进行录入。
* 支持如Apache II评分、TISS评分、PRAS麻醉恢复评分至少一种自动风险评分。
* 支持血气分析仪（手术室如配备）的数据自动采集与管理。

### 麻醉医生交接

* 支持麻醉医生交接班记录，包括麻醉医生、交班时间。

### 术中医嘱管理

* 支持术中医嘱的开立；
* 支持麻醉记录单中术中用药记录导入术中医嘱清单；
* 支持术中医嘱与医生站医嘱互通；

要求提供与住院医生站医嘱互通的截图证明。

* 支持成套医嘱的维护和录入成套医嘱。

### 术后麻醉管理

* 支持术后镇痛记录单及随访单，记录患者术后镇痛效果及随访信息。
* 支持麻醉总结记录单，记录对患者的麻醉过程、麻醉效果进行总结。

### 术后复苏管理

* 支持对要进行复苏的患者提前对复苏室床位进行预约，支持在手术中查看当前苏醒室床位使用情况。
* 支持图形化展示复苏室的床位及患者信息。
* 支持查看即将出手术间进入复苏室的患者及其床位预约信息。
* 支持选择指定复苏床位对复苏患者进行转入，记录进入PACU时间。
* 支持记录术后复苏过程中的麻醉用药、事件、生命体征、患者入室情况、出室情况，并自动生成独立的术后复苏记录单。
* 支持麻醉复苏（Steward苏醒评分）评分评估患者清醒程度。
* 支持自动采集患者苏醒过程中的生命体征趋势并自动绘制在复苏记录单上。
* 支持复苏记录单延续术中麻醉记录单的模式。
* 支持复苏室麻醉医师可在复苏室查阅患者麻醉记录单。

### 仪器采集服务

* 支持硬件设备接口，与各品牌监护仪、麻醉剂、呼吸机等手术室硬件设备的服务对接与实时数据采集。
* 支持院内信息系统对接，包括：医院信息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医学影像存档与通讯系统、电子病历系统

### 统计报表查询

* 支持麻醉科室管理指标和三级医院评审麻醉考核指标统计。
* 支持手术完成数量统计，能够按照总数、各科室、各主刀医生进行统计。
* 支持麻醉医生、手术室护士工作量的统计。
* 支持患者各个年龄段分布统计、离室去向统计。
* 支持术后镇痛治疗患者统计。
* 支持首台手术开台时间、时间段统计。
* 支持手术间利用率统计。

### 系统配置管理

* 支持麻醉术前访视记录、麻醉评估、手术护理记录、术后麻醉总结文书模版配置。
* 支持用户角色及使用权限配置。
* 支持字典数据、设备信息、收费项目基础数据同步或配置。

### 术中主任监控

* 支持对当前正在进行中的全部手术进行统一监控，患者生命体征数据的实时监控，对异常值进行提醒。
* 支持查看所有正在进行中的手术患者的麻醉记录以及其它围术期相关文书、检查检验、医嘱信息。

### 手术信息公告

* 支持家属等候区展示当前手术室内正在进行的每台手术的手术进程信息，支持对患者姓名等信息进行隐私处理。
* 支持手术室内屏幕展示当天手术安排及人员排班信息。

### 麻醉质控管理

#### 麻醉17项质控指标统计

* 提供符合《麻醉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的麻醉质控文书。
* 支持对麻醉质控要求17项质控指标统计：1）麻醉科医患比、2）各ASA分级麻醉患者比例、3）急诊非择期麻醉比例、4）各类麻醉方式比例、5）麻醉开始后手术取消率、6）麻醉后检测治疗室（PACU）转出延迟率、7）PACU入室低体温率、8）非计划转入ICU率、9）非计划二次气管插管率、10）麻醉开始后24小时内死亡率、11）麻醉开始后24小时内心跳骤停率、12）术中自体血输注率、13）麻醉期间严重过敏反应发生率、14）椎管内麻醉后严重神经并发症发生率、15）中心静脉穿刺严重并发症发生率、16）全麻气管插管后声音嘶哑发生率、17）麻醉后新发昏迷发生率。
* 支持对17项指标生成汇总统计表，支持出导出、打印。

#### 麻醉质控上报

* 支持通过数据对接对麻醉质控指标进行上报。

## 手术室护士工作站

### 手术安排

* 支持接收住院医生站、急诊渠道的手术申请单并进行手术类别标识。
* 支持以图形化拖拽的方式对手术申请、麻醉医生及护士进行台次安排和人员分配，支持手术的时间安排与预估时长。
* 支持以列表方式进行手术安排及人员分配，列表支持批量操作。
* 支持手术安排表的导出和打印。
* 支持手术取消并记录手术停台和取消原因。
* 支持给主刀医生、麻醉医生推送手术安排通知消息，消息推送支持对接短信平台及院内医生端APP。

### 医嘱审核执行

* 支持术中医嘱的审核与执行。
* 支持术中医嘱执行后自动关联手术费项目进行HIS计费。

### 手术护理文书

* 支持手术护理记录单，支持同步麻醉单上相关信息，并记录患者手术过程中的护理信息。
* 支持器械清点，提供关前、关后、手术结束三个时间点的物品清点功能。
* 支持三方安全核查，支持卫生部标准手术安全核查单格式，在麻醉实施前、手术开始前和手术结束后对手术相关信息进行主刀医生、手术室护士、麻醉医生三方确认。

### 手术麻醉计费

* 支持手术相关费用，包括各类收费项目，药品费用以及耗材费用明细的录入及查询。
* 支持麻醉相关费用，包括各类收费项目，药品费用医技耗材费用明细的录入及查询。
* 支持与HIS对接实现术中医嘱关联的收费项目自动计费、医技确费以及高值耗材耗材的扫码识别。
* 支持手术麻醉协定方或收费项目组套的维护与套用。
* 支持手术、麻醉费用录入后的修正与审核。

### 手术室汇总领药

* 支持手术室备用药品目录、额定库存数量与预警库存数量设置。
* ▲支持术中医嘱执行后自动扣减手术室备用药品的库存，并定期生成汇总请领单，实现自动通知药房发药以补充备用药品。
* 支持手术室领药记录查询。

## 护理敏感指标管理

### 数据管理

* 支持国家规定14项护理敏感质量指标统计，包括：床护比、护患比、每住院患者24小时平均护理时数、非计划拔管率、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发生率、呼吸机相关肺炎发生率、中心血管导管相关血流感染发生率、住院患者身体约束率、住院患者跌倒发生率、住院患者跌倒伤害率、住院患者院内压力性损伤发生率、住院患者压力性损伤现患率、不同级别护士配置、护士离职率。
* 支持查看各指标含义、变量值、建议取值和计算公式；
* 支持导出指标数据并与国家上报平台进行对接；
* 支持查询指标对应变量上报状态及上报数据；
* 支持全院按季度数据汇总查看，并导出。

### 数据补录

* 支持全院、病区和ICU数据填写，按月填写数据填报内容，与《国家护理质量数据平台》填报要求保持一致；
* 支持自动抓取数据填报内容；
* 支持人工补录，开放部分或者全部变量补录功能；
* ▲支持变量数据明细下钻，可具体查看患者信息、护士信息、不良事件相关过程发生信息；

要求提供变量数据明细下钻界面截图证明。

* 支持数据填写逻辑规则判断；
* 支持提交截止时间提醒；
* 支持病区提交情况提醒；
* 支持查看数据填报变量字段解释说明。

### 指标统计分析

* 支持查看每个大类指标下子指标情况；
* 支持查看指标说明和指标公式；
* 支持导出指标结果；
* 支持指标目标值对比；
* 支持多条件组合查询。

## 康复管理系统

### 康复申请单

* 支持从全院统一的字典中选择治疗项目，下达申请的同时生成必要的电子处方，并能将康复治疗申请传送给相关科室，并可生成收费信息。
* 支持下达康复治疗申请时能查询适应症、作用、注意事项，支持获取电子病历中的主诉、现病史，支持直接获取病人诊断，无需重复录入。
* 支持申请单备注信息、项目注意事项、申请单注意事项信息录入。
* 支持治疗申请数据记录统一管理，支持生成HTML格式申请单，供治疗科室调阅原始开单信息，支持编辑为原纸质申请单格式，支持治疗申请单打印、补打印，方便医院各种流程。
* 支持下达康复治疗申请处方时调阅临床医疗记录、检查检验报告。
* 支持康复申请单开立时进行规则校验，支持校验规则自定义。
* 支持治疗申请单数据提供接口，供全院查询。
* 支持在治疗项目中根据检验结果对评估方案自动提出建议，对高风险治疗提供警示。

### 康复电子病历

#### 患者康复病历

* 支持康复电子病历以文字、图表、影像数据记录康复病人的医疗就诊档案。
* 支持提供符合康复卫生政策规范要求的康复电子病历模板。
* 提供不少于900份康复电子病历模板。

要求提供不少于900份康复电子病历模板截图证明。

* 支持统计分析、预警、三级质量评定事前控制手段，对电子病历实时监控。
* 支持智能提醒，包括首次病程记录、查房记录。

#### 历史康复病历的查询与引用

* 支持对同一患者的历次就诊病历进行查询。
* 支持对历史病历进行段落引用。

#### 康复病历打印

* 支持自定义病历打印模板，包括普通病历、特殊格式病历以及套打病历模板。
* 支持病程记录类文书连续打印，自动记录续打位置进行病程续打，续打时无需用户干预。

### 治疗项目管理

* 实现治疗师针对患者进行治疗管理功能，同时提供相关报表给管理者，统计治疗师工作量、设备使用率等数据。

#### 治疗确费

支持记录患者在康复科就诊确费记录，通过对接医院的HIS系统，实现实时计费。

#### 治疗记录

支持对患者治疗项目进行记录，包含治疗方法、治疗部位、治疗反应、频次、剂量、剂量单位、注意事项、时间、治疗医生。

#### 治疗小结

支持对既定治疗方案阶段性进行小结，对小结内容进行添加、删除、修改。

#### 治疗记录查询

支持查询历史治疗记录，包含患者治疗项目的治疗方法、治疗部位、治疗反应、频次、剂量、剂量单位、注意事项、时间、治疗医生。

### 康复文书

#### 康复文书模板库

* 支持按照病种、康复类别选择康复文书模板。
* 支持医院自定义康复文书模板。

#### 历史康复文书查询与引用

* 支持通过时间、姓名查询病人历史康复文书。
* 支持引用历史康复文书模板和康复文书内容。

#### 康复文书打印

支持病人康复文书查询与打印。

### 患者康复信息共享

* 支持对病人在院过程查询。
* 支持通过时间轴的方式展示患者治疗全过程。
* 支持治疗周期时间轴关联患者信息、治疗信息、康复文书信息。
* 支持查看患者医嘱信息、患者电子病历信息、患者医技报告信息。

### 智能决策统计分析

为科室主任及院方提供及时精准的管理分析数据，为科室决策提供数据支撑，要求如下：

* 支持各治疗区病人来源科室统计、收入统计、病种统计。
* 支持治疗区内各个治疗师工作量统计、治疗项目分类统计。
* 支持统计设备的排班率、使用率，可形成日报、周报、月报，支持自定义报表。

### 康复评定

#### 评定模板管理

* 支持制定评定方案，门诊/住院医生根据病患病理表现，初步评定、制定评定方案。
* 支持执行评定项目，根据对应病征、评定量表维度，检查判断患者功能障碍情况。
* 支持记录患者功能性障碍的性质、部位、范围、程度。
* 支持评定报告生成，支持根据国际ICF标准体系进行评定分值计算。
* 支持评定报告管理，包含新增、修改、删除、审核。
* 支持历史评定项目查询，支持历史评定报告查询、打印。
* 支持评定报告质控管理，支持上级治疗师对评定结果进行质控管理、制定康复治疗计划。
* 支持统计康复疗效数据，支持本次评定数据与历史评定数据对比，通过评定维度进行康复效果评价。

#### 评定录入与审阅

* 支持量化康复评定量表的分值录入、修改。
* 支持非量化康复评定量表的文字录入、修改。
* 支持康复评定结果审核，已审阅评定支持撤销审阅、重新填写，支持审核权限配置。

#### 康复计划引用评定结果

支持医生开立康复计划，支持康复治疗师按照康复计划记录评定结果。

#### 量表知识库

* 提供符合国际ICF标准的不少于300份评定量表。

要求提供包含临床痉挛评定、西方失语症评定量表截图证明。

#### 医生查看评定结果

支持医生查看病人所有康复评定结果。

### 康复大屏

* 支持按时间段展示预约治疗患者信息，包含治疗师、治疗时间、患者信息。支持治疗排队的到时提醒。
* 支持按治疗项目展示当日排程，包含治疗时间段、治疗项目、患者信息。
* 支持按患者展示当日排程，包含患者信息、时间段、治疗项目信息。
* 支持按设备展示当日排程，包含患者信息、时间段、设备信息。
* 支持展示当日新入院患者列表信息。

### 康复出院指导

* 支持根据患者诊断、病种，提供针对性的出院指导方案，包含中医康复出院指导方案、西医出院指导方案。
* 支持出院指导方案自定义。

### 治疗预约管理

* 支持提供治疗师排班管理、治疗预约管理。
* 支持按时间段、治疗师、治疗设备、治疗科室维度进行排班。
* 支持自动排班，按原任务人优先规则、任务工作量最少优先规则进行智能排班与预约。

#### 排班管理

* 支持治疗师排班规则维护，按照治疗师代码、治疗师名称、运行周期、治疗分类、作业人数进行自动排班。
* 支持按科室、设备类别进行排班。
*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排班记录。
* 支持查询排班记录，支持停诊、取消停诊排班记录。

#### 治疗预约

* 支持治疗师长将治疗任务分配至具体治疗师。
* 支持治疗师对已分配任务的患者，进行治疗项目进行预约。
* 支持治疗师预约康复设备，包含设备以及预约时间段，预约设备支持提供长期预约、临时预约两种模式。
* 支持护士台预约，支持对病人的治疗项目进行预约和取消预约，对预约信息进行打印。
* 支持患者信息查询，可查看已预约、未预约患者的基本信息。

#### 排程查询

支持对当前治疗师的排程情况进行查询，包括排班情况，病人预约情况。

#### 患者签到

* 支持康复治疗签到。
* 支持查看患者历史治疗项目、剩余治疗项目。

#### 停诊换班管理

* 支持对已排班治疗师进行可视化停诊换班操作，支持直接拖动操作。
* 支持治疗师预约信息展示，实时展示所有治疗师预约情况。
* 支持停诊换班，支持对需要停诊的治疗师重新分配病人操作。

### 康复设备管理

#### 设备管理

支持康复设备登记、维护，用于医院日常康复设备的维护工作。

#### 设备对接

* 支持对接康复设备接口，用于康复设备数据提取，包含康复训练、评定数据。
* 支持设备数据同步至患者病历，用于后期数据分析。

### 康复知识库

康复专家知识库需能够对医院的医生、评定师、治疗师等人员，提供相关的病种分析和治疗的技术理论支持。要求如下：

* 支持根据患者诊断、病种信息推荐康复治疗方案、康复评定方案、患者用药信息。
* 支持康复示教上传音频、视频资料。
* 支持文档资料共享，供科室人员共享。
* 支持中医模块根据中医特色，展示子午流注射法相关方案。

### 治疗方案推荐

* 支持根据患者治疗情况推荐治疗方案，支持医生审核、修改治疗方案。
* 支持治疗师引用历史方案。
* 支持治疗师快速引用方案套餐，如：脑卒中初期训练方案。
* 支持治疗师保存为自定义套餐方案。

### 康复团队会议

康复医学的基本工作形式是团队工作方式，由康复医师、康复治疗师、护士等各专业人员组成康复治疗组，以小组的形式为患者进行康复治疗。

* 支持发起、接受团队会议申请。
* 支持自动导入团队会议议题，如关于患者团队会议讨论。

## 高压氧信息系统

### 患者管理

#### 患者综合管理

* 支持添加、编辑、删除患者；
* 支持查看高压氧全部患者（住院&门诊）信息，包括：患者姓名、年龄、诊断、治疗次数、治疗号、传染治疗信息；
* 支持查看高压氧患者治疗记录，包括：治疗日期、加压时间、稳压吸氧时间、减压时间、治疗时长、吸氧方式、设备、治疗评价、项目信息；
* 支持查看高压氧患者评估记录，包括：评估表、评估日期、评估明细信息；
* 支持查看高压氧患者历次就诊信息，包括：病历、医嘱、处方、检查、检验、临床诊断、体征记录信息；
* 支持根据医嘱时间、开方医生、患者预约/签到状态、吸氧方式、氧舱设备、患者门诊/住院类型、患者姓名条件查询患者数据。

#### 待办事项

* 支持查看高压氧患者诊断、治疗方案、评估、病历、病程、同意书；
* 支持新增、删除患者的高压氧科诊断数据，包括：诊断分类、诊断名称；
* 支持同步医院信息系统患者的诊断数据，包括:诊断分类、诊断名称；
* 支持添加、删除治疗方案，治疗方案内容包括：吸氧方式、座位类别、氧舱设备、治疗频次信息；支持查看、引用历史治疗方案；支持打印、预览治疗方案；
* 支持添加、删除评估，评估范围包括：体格检查、治疗前评估、治疗后评估；支持查看历史评估数据；支持打印预览评估；支持保存模板、引用模板；
* 支持添加、删除病历，病历内容包含主诉、现病史、既往史、用药信息；支持查看、引用历史病历数据；支持打印、预览；
* 支持添加、删除病程记录，病程记录包括：记录内容、签字医生信息；支持查看历史病程记录数据，支持保存为模板、引用模板；
* 支持添加、删除同意书，添加同意书支持提供上传图片、模板维护两种方式，支持查看历史同意书数据；
* 支持添加、删除抢救记录和出入舱记录，支持查看、引用历史维护记录数据。
* 支持评估单、病历、病程内容进行模板配置；

#### 重要提醒

* 支持查看高压氧患者的重要提醒数据；
* 支持医生针对患者补充提醒内容；
* 支持医生将提醒内容置为已读状态；

#### 患者统计

* 支持统计患者高压氧治疗次数；

### 预约管理

#### 预约管理

* 支持查看住院、门诊中有高压氧项目的患者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开方医生；
* 支持根据座位类别、预约状态、患者类型、预约日期、患者姓名查询患者；
* 支持按照日期查看设备及班次下的座位预约情况；
* 支持选择待预约患者进行设备座位占座预约，支持取消预约；
* 支持选择待预约患者一键预约；
* 支持长期住院患者自动预约设备座位；
* 支持选择患者打印预约信息；

#### 预约查询

* 支持根据预约日期、预约班次、病区查询预约患者信息；
* 支持查看预约患者的姓名、床位号、病区名称、性别、病历号、预约氧舱、座位类别、预约班次信息；
* 支持选择患者请假、取消请假操作，请假支持设置请假原因；
* 支持按日期打印当日预约患者信息；

### 签到管理

* 支持查看当日已预约的全部患者信息，包括：患者姓名、年龄、诊断、治疗号、治疗次数、签到状态；
* 支持根据日期、班次、设备、患者姓名、签到状态查询患者；
* 支持查看患者的体征信息，包括：患者体征、治疗方案、医嘱、特殊医嘱、医生小结；患者体征支持输入入科方式、体温、血压、脉搏信息；
* 支持患者签到；

### 高压氧舱管理

#### 氧舱运行

* 支持根据日期、班次、设备查看设备运行情况，支持查看历史设备运行情况；
* 支持查看设备的运行状态、班次、座位、预约患者；
* 支持氧舱批量运行、填写氧舱记录、重置氧舱记录，设备支持添加、删除患者；
* 支持设置氧舱运行时间；
* 氧舱记录
* 支持添加和编辑氧舱设备记录单、设备检查记录单；
* 支持氧舱设备记录单提供治疗舱、安全教育和安全检查、心里护理、参数记录、过渡舱、操作台关闭、特殊情况信息录入；
* 支持设备检查记录单提供设备仪器、值班医生、值班护士信息录入；

#### 患者治疗记录

* 支持添加患者治疗记录单，包含治疗日期、治疗时长、氧舱湿度、吸氧方式；
* 支持录入治疗评价、端点以及建议
* 支持查看患者治疗方案，包含吸氧方式、座位类别、氧舱设备、治疗频次；
* 支持打印患者治疗记录；

### 汇总查询

* 支持设置统计日期区间，统计治疗师的工作量，包括：治疗师姓名、治疗师标识、人次；
* 支持设置统计日期区间，统计设备的工作量，包括：氧舱设备名称、氧舱设备编码、人次；
* 支持根据日期区间、患者类型（住院/门诊）、治疗记录书写状态、患者姓名条件，查询患者的治疗记录单，治疗记录单内容包括：患者治疗项目、治疗师、治疗日期、治疗评价；
* 支持根据日期区间、患者类型（住院/门诊）、评估书写状态、患者姓名条件，查询患者的评估单，评估单内容：包括评估科室、评估类别、评估状态、治疗师、评估日期；

### 系统设置

* 支持添加、编辑、启用/停用医护人员账号，账号信息包括：工号、姓名、手机号、科室名称、职称名称；
* 支持维护系统医护人员的角色权限，如系统管理员权限、医生角色、护士角色；
* 支持添加、删除、编辑系统角色权限，支持配置系统模块访问权限；
* 支持添加、删除、编辑高压氧设备，支持启用/停用设备，支持维护高压氧设备座位号；
* 支持维护高压氧设备座位类别，支持添加、删除、以及编辑座位类别；
* 支持维护（添加、删除、编辑）系统项目对应座位类别关系；
* 支持维护系统吸氧方式；
* 支持添加、删除、编辑班次信息，包括：班次、班次时间，支持启用/停用操作；
* 支持高压氧设备排班操作。

## 门急诊应急管理系统

### 应急系统基础平台

* 支持定时或手动从主服务器上下载相关字典，如收费项目、药品信息、科室信息、医生信息。
* 支持患者信息同步
* 支持应急系统岗位权限单独设置。

### 单机挂号收费

* 支持当系统的主服务器或全院的网络出现异常时，为非医保病人进行正常现金业务挂号登记、划价、收费。

### 单机数据回传

* 支持门急诊应急系统数据回迁到主数据库，在回迁数据前进行数据校验。
* 支持数据导回到正式库后，药品自动发放并扣库存。

### 财务账目核对处理

支持单机挂号、划价收费、报表统计，数据可汇总到正式库的门诊收费系统中。

## 门诊病历质控

### 质控管理

* 支持上级医生对病历进行阅改；
* 支持对病历修改记录保存历次操作痕迹；
* 支持性别信息自动过滤，当病历中出现与性别信息相悖的信息时，支持自动提醒和过滤功能；
* 支持按评分项目自定义维护质控评分的大项，包括初诊病历、复诊病历、一般患者信息；
* 支持按评分大项维护评分小项功能；
* 支持维护评分小项对应的评分项功能。

### 质控评分

* 支持对当前患者的门诊病历进行质控抽查评分；
* 支持病历质控等级率查询统计功能；
* ▲支持根据不同专科病历、诊断，选择差别化的质量控制项目，进行病历质控功能；

要求提供根据不同专科病历、诊断，选择差别化的质量控制项目的截图证明。

### 病历质量查询

* 支持按挂号日期、病人卡号、患者姓名、门诊号、就诊科室、就诊医生、病历状态查询病历评分结果；
* 支持评分结果查看。

## 血库信息管理系统

### 血袋库位管理

* 支持血袋库位查询，包括在库状态选择查询、成份大小类查询、血液成份查询、血袋来源查询、血袋库位查询、血型查询；
* ▲支持血袋库位智能管理，支持血袋自动分配库位，支持库位存储量信息显示，包括库位代码、库位名称、当前数量、空位数量；

要求提供血袋库位智能管理界面截图证明，包括血袋自动分配库位，库位存储量信息显示，包括库位代码、库位名称、当前数量、空位数量。

### 医生站申请及审核管理

1. **开具输血申请单**

* 临床医生开单时，系统支持识别该患者是否签署知情同意书，对没有签署知情同意书患者，系统将智能提示；
* ▲支持输入受血者身高、体重、HGB测定值、HGB期望值系统自动计算给出建议输血量值；

要求提供根据输入受血者身高、体重、HGB测定值、HGB期望值系统自动给出建议输血量值界面截图证明。

* ▲支持输入受血者身高、体重、PLT测定值、PLT期望值系统自动计算给出建议输血量值；

要求提供根据输入受血者身高、体重、PLT测定值、PLT期望值系统自动给出建议输血量值界面截图证明。

* ▲支持用血信息功能显示，包括用血时间、输血目的、输血性质、是否手术、手术名称、手术等级、用血地点。

要求提供用血信息功能显示界面截图证明，包括用血时间、输血目的、输血性质、是否手术、手术名称、手术等级、用血地点。

* ▲支持输血前检查项目结果显示、关注项目检查结果显示、输血指征显示；

要求提供输血前检查项目结果显示、关注项目检查结果显示、输血指征显示界面截图证明。

* 支持不同输血性质分类选择，包括常规用血和紧急用血；
* 支持输血成份、输血量选择；
* ▲支持受血者临床诊断结果与单病种关联显示；

要求提供受血者临床诊断结果与单病种关联显示界面截图证明。

* 支持受血者基础信息显示、既往史显示、用血信息显示；
* 支持受血者输血历史记录显示，包括申请时间、经治医生、输血成分、输血量；
* ▲支持建立单病种知识库，可定义每个病种的输血量计算公式、不合理输血指征、对应的临床诊断；

要求提供显示关联的单病种知识库、不合理输血指征、对应的临床诊断界面截图证明。

1. **输血申请单审核**

* 支持审核申请单填写是否规范；申请内容是否合理，库存是否充足。审核不通过可通过消息回报临床；
* 支持三级审核制管理，根据用血量不同支持专业医师审核、科室主任审核、医务科室审核；
* ▲支持不同级别审核状态显示，根据输血量的不同显示不同审核级别，及对应的审核状态；

要求提供根据输血量的不同显示不同审核级别，及对应的审核状态界面截图证明。

### 电子申请单接收及调阅

支持接收及调阅从医生站发来的电子申请单。

### 护士领血单管理

支持包括血制品采集、条码绑定、领血单打印、标本运送、领血确认。

### 备血消息提醒

* 支持备血确认及到血确认，通过消息弹窗，进行到血数量确认，包括申请的项目、申请数量、已到血数量；

### 用血安全管理（条码校验）

输血科在接收护士送来的申请单和血液标本时，同时扫描持有的纸质申请单条码和血液标本条码，保证申请单与标本是属于同一个病人；在输血科领血时，支持扫描领血单条码和申请单条码，确保领血和发血是属于同一个人。

* 支持手术室输血前信息核对及记录；
* 支持用血后疗效评价，自动获取患者输血前后各项生命体征及检测指标，并对结果进行分析评价；
* 支持记录确认患者输血中出现的不良反应，并通过系统之间的无缝集成，将患者不良反应信息通过网络上传至电子病历系统和输血科管理系统，实现临床和输血科实时的信息交互，支持对不良反应进行统计。

### 输血不良反应记录及反馈

* 支持记录确认患者输血中出现的不良反应。并将患者不良反应信息通过网络上传至电子病历系统和输血科管理系统；
* 支持对不良反应进行统计；
* 支持PDA设备对输血不良反应记录的录入及反馈。

### 用血计划管理

* 支持每个病区或科室按血液成分类型制定年度用血计划；
* 支持输血科依据各病区或科室用血计划制定每个月份各类型血液制品的采购量和备血库存量。

## 电子病历五级评审相关内容

### 临床数据中心升级

临床数据中心升级范围包含以下内容：通用报告、配发血信息、血型鉴定、重症监护、电生理报告、病理报告、住院中医处方、药房发药信息、治疗预约信息、图像索引信息、纸质病历翻拍存储。根据卫生部《基于电子病历的医院信息平台建设技术解决方案（2011）》建设要求结合临床实际建设需求进行临床数据的集成，主要数据集成内容有：

* 通用报告：支持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检查报告（检查所见、检查所得、检查结论）进行数据集成。
* 配发血信息：对住院患者的配血记录信息、发血记录信息、血制品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 血型鉴定：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血型检测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 重症监护信息：患者住院的重症监护系统产生的单据（ICU护理记录单、急救中心重症记录单、新生儿特级护理记录单）主题进行数据集成。

集成医院ICU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接入范围包括ICU重症病人的基础信息、ICU体征信息。

* 电生理报告：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电生理检查报告（心电图、脑电图、肌电图、视网膜电图、听觉诱发电位）进行数据集成。
* 病理报告：对住院患者的病理检查报告(检查所见、病理诊断）进行数据集成。
* 住院中药处方：根据中医中药处方特点，对中药处方进行数据集成。
* 药房发药信息：对门急诊、住院患者的发药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 治疗预约信息：对治疗预约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 图像索引信息：对图像索引信息进行数据集成。
* 纸质文档翻拍存储：根据医院项目中结果数据建设范围，实现医疗活动中产生的检查报告、检验报告、护理文书、门诊病历、住院病历、预检留观病历、医嘱单纸质文档的翻拍后纸质文档的共享管理。

支持生成统一PDF标准文档接口，各业务系统根据标准接口生成文档内容；

支持统一的文档共享方式。

### 闭环管理升级

#### 输血医嘱闭环

支持患者输血医嘱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输血前评估、备血申请、输血申请、上级医生审核、上级医生审核不通过、科主任审核、科主任审核不通过、医务科审核、医务科审核不通过、医嘱审核、医嘱作废、医嘱执行、标本采集、标本转运运送、标本签收、交叉配血、血型复检、发血、领血确认、接收血袋、输血前核对、输血开始、巡视、输血结束、空血袋回收、备血完成、护士上报输血不良反应、职能部门处理、归档。

#### 门诊常规检验标本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常规检验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检验申请开立、缴费、试管条码打印、标本采集、标本运送、标本签收、标本撤销、标本拒收、标本入库、取消入库、上机检测、初始报告、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 住院常规检验标本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常规检验标本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检验申请开立、检验申请撤回、医嘱审核、医嘱作废、医嘱执行、试管条码打印、标本采集、标本运送、标本签收、标本入库、上机检测、初始报告、报告审核、报告撤销、报告发布。

#### 住院检验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门诊检验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危急值发布、护士接收、通知医生、医生接收、医生处理危急值、危急值处理反馈、危急值超时通知、危急值医技确认。

#### 门诊检验危急值闭环

支持患者住院检验危急值在各个医疗服务点上的人员、时间和状态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危急值生成、危急值复核、危急值发布医生接收、医生处理危急值、危急值处理反馈、危急值医技确认。

#### 住院患者追踪闭环

支持患者本次在医院就诊的物理位置和时间的集中采集，节点包含 ：入院、入区、转出病区、转入病区、入手术室、麻醉开始、麻醉取消、手术开始、手术取消、手术结束、入复苏室、出复苏室、出手术室、检查签到、检查结束、患者出区、患者出院节点。

### 数据质量评估

数据质量评估管理系统支持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质量评估方法，建立数据质量规则库实现数据质量的全面、及时、精准的监控，支持对接入平台的数据进行跟踪，对关键事件产生的状态进行分析，进而迅速的找到排错伏点，最终解决问题。

要求具有以下四种评估方法：

* 支持数据一致性，通过可视化方式展现电子病历评价项中的关键数据项内容与字典数据内容的一致性。
* 支持数据完整性，通过可视化方式展现电子病历评价项中的必填项数据、常用项数据的完整情况。
* 支持数据整合性项目在评价时，通过可视化方式展现电子病历评价项中的关键项数据与相关项目（或系统）对应项目可否对照或关联。
* 支持数据及时性项目在评价时，通过可视化方式展现电子病历评价项中的逻辑合理性,按照医疗流程有先后顺序的各个记录中时间值是否符合先后顺序的逻辑关系。

可视化展现包含以下功能：

* ▲医院整体的数据质量情况，包括：质量指标统计总览、质量评分趋势、四大维度得分一周趋势。

要求在评估总览界面提供完整性、一致性、整合性、一致性的得分和日、周评分趋势截图证明。

* 数据校验监控报告展现了医院的数据质量校验情况，从四个维护统计展现校验错误数据列表，并提供查看错误详情。校验错误报告主要展示校验流程中存在错误的详细信息。
* 支持自定义数据质量校验规则配置功能，为医院沉淀数据校验规则知识库，系统可以按照执行计划结合校验规则对数据进行自动化数据校验。

### 功能改造

#### 危急方案管理

* 支持危急值处理套餐维护并引用。

#### 智能病历模板推荐

* 病历内容书写时可以根据性别、诊断等自动选择模板。

#### 过敏源管理

* 支持在门诊结构化电子病历中维护患者的其他过敏源。
* 支持门诊处方录入时获取病历中维护的其他过敏源。

### 评审服务

* 应用推广，提高应用率

满足评审所需要的应用数要求，配合医院推广业务系统使用；如指定推广计划，提供推广应用案例和方法，尤其是病历质控、康复治疗、药房处方点评等的使用。

* 核查数据，提高数据质量

满足评审要求的数据及时性、完整性、整合性、一致性。对不同的界面数据一致性进行核查，如闭环展示数据与业务系统数据是否一致。临床调阅的检查检验报告是否显示了审核医生。

* 流程再造，满足评审要求

对于医院的临床流程进行再造，例如闭环管理流程再造。

* 资料准备，提供评审咨询

协助医院准备电子病历评审所需相关资料（申报材料、汇报PPT等），根据以往评审经验提供相关评审咨询服务。

# 商务要求

## 项目工期要求

1、安装地点：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

2、建设工期：合同签订1年内建设完成（具体建设工期以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中双方商定的内容为准）。投入试运行后正常运行1个月及相关培训后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进入维护期，建立完善的系统运维体系。

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4、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 质量保证要求

1、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2、供应商必须保证解决项目所涉及的技术问题，如因技术原因无法满足采购人需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接口要求

**★投标人承诺投标价已包含以下接口费用，具体包括：**

与医院现有HIS系统、EMR系统和集成平台实现无缝对接，并保持数据互联互通，所产生的投标人接口费用。

## 技术服务

1、供应商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设备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供应商提供的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2、特别提示：如招标文件中遗漏了必须具备的设备、配件或服务，请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指出，并提出解决方案供采购人、采购机构参考；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承诺免费提供。

## 技术培训

中标人应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系统的操作、使用及维护的技术培训服务。

培训目标：通过培训，使项目所涉及的系统管理员、设备使用人员和普通用户能全面了解整个系统，能顺利开展工作，确保整个系统安全可靠的运行，达到最大效益，也能促进系统使用人员增强维护和使用系统的技能，并具备一定的应用开发技术。

培训方式：授课+现场操作应用指导。

培训资料：向用户提供整个应用系统的技术说明、操作说明和相关的文档；提供多种培训课程和技术知识讲座资料；详细的培训计划安排表等。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

所有的培训费用必须计入投标总价。

## 项目验收

文档的提交应覆盖以下内容，电子文档是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要求如下文档：

1、项目实施前：需求分析报告；施工方案、项目实施计划；

2、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实施工作单、故障诊断及排除记录、项目实施过程中衍生的其它相关资料；

3、项目实施后：系统试运行和自测报告、故障诊断与排除手册、工作总结报告；

4、培训期间：培训计划、用户使用手册、管理员使用手册；

5、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 维保费用要求

在项目终验完成后软件提供1年的免费维保服务。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免费运行维护服务内，对客户的反映的任何问题响应时限为2小时内，如需现场维护，响应服务3小时内，特殊情况在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须提供备用方案，保证项目的稳定运行。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1.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的回避。**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3.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3.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3.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4.5向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4.6法律、法规、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其它事项。

**5.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5.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5.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5.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5.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5.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5.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5.1-5.7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四、评审程序**

**6.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投标无效情形的，投标无效。

**7.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9.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10.报价审核。**对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0.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10.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3投标价格的修正原则。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0.3.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0.3.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0.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0.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0.3.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11.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2.顺序排列与中标候选推荐。**

12.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本项目按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12.2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3.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13.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3.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3.4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协议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联合体协议要求的；

13.5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

13.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

13.7投标文件组成漏项，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13.8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

13.9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3.10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13.11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12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13.13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13.14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3.15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1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17《投标（开标）一览表》重要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13.18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3.19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13.19.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13.19.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13.19.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3.19.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3.19.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3.20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3.20.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3.20.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3.20.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20.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3.20.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3.20.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3.20.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3.20.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0.9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0.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0.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0.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21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评标报告。**

**14.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机构提交。

**15.评标争议事项处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 废标**

**16.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6.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6.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6.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 重新组织采购**

**17.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8.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18.1未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2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8.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8.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本条例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18.1-18.4规定处理。

**八、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9.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0.录音录像。**采购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

**九、具体评标标准**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分,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价格得分+技术和服务方案得分的得分之和，**总和为100分**，其中：**投标价格得分20分，投标人的资质和业绩、技术和服务方案得分80分。**

**各投标人的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的业绩情况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得分按投标价格评分公式由采购机构计算，评标委员会审核。**根据上述评标原则，分值安排如下：

**投标价格【A=20分】：**

●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和投标设备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2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投标人的资质和业绩、技术和服务方案【B=80分】：**

|  |  |  |  |
| --- | --- | --- | --- |
| **分项** | **评审内容** | **细则内容** | **分值** |
| 技术与方案(25分） | 设计方案 | 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整体设计方案，评委对方案是否完善和可行等因素酌情给分，满分10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技术功能 | 招标文件详细参数要求内容需要投标人仔细应答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2、带“▲”的参数负偏离每项扣2分；其它参数负偏离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15 |
| 企业实力和信誉（25分） | 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证书，提供得3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投标人具有CMMI5级认证证书，得3分，CMMI4级认证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3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投标人具有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3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投标人具有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3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服务能力 | 投标人具有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评估并通过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一级得4分，二级得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4 |
| 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CCRC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供得4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4 |
| 产品成熟度 | 投标人具有通过电子病历五级及以上评审的医院案例，且案例至少包含HIS、CIS、平台等核心系统，每个得1分，满分2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评审通过证书复印件、用户开具并盖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2 |
| 实施、服务与培训（30分） | 项目实施方案 |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针对投标人提供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进行评价给分，由评审专家酌情给分，满分10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应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具体方案。评委对方案是否完善和可行等因素酌情给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售后服务点 | 为保障故障维修响应及时性，售后服务点情况酌情打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客户培训 | 投标人应提供客户培训方案，方案需培训内容明确，技术服务到位，提供各种形式的现场培训等。评委对方案是否完善和可行等因素酌情给分，满分10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 |

**备注：为方便专家评审，请各供应商将本表编入投标文件，并置于投标文件目录之前。**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为\*\*\*\*\*\*\*\*\*投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价(元） | 备注 |
|  |  |  |  |

**二、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项目，应由乙方直接实施，不得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四、具体工作内容**

。

1. **服务起止时间**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一个月内付合同价的30%，项目正式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的60%，余下10%作为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完成1年内无质量问题后一周内付清（不计利息）.**

**七、质量保证**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没有达到甲方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解除合同。

3、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验收**

通过相关部门审核。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连续三个月没有达到服务质量要求，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扣除全部服务质量保证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3．甲方无故逾期考核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人员到位违约：

谈判响应方中标后，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面扣除相应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因特殊情况，更换人员须经发包人同意，且更换的项目组成员要有同等级及以上资质。每更换一人或未按发包人要求到场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人员到位违约金占合同价的1%。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向**临安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执行。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代理单位和监督备案单位各一份。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页码）

（2）授权书 ……………………………………………………………………………（页码）

（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4）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页码）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页码）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页码）

（7）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页码）

（8）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9）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页码）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书**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投标授权书（适用联合体投标）**

兹委派 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该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 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该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本联合体全权处理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联合体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单位： （电子签名） 单位： （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声明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七、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不存在下列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否则，我方将承担在资格审查时不被通过的后果。

1**、**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而被列入‘黑名单’，在处罚有效期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八、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资格要求编制；如果本项目没有设置特定资格条件，则不需要提供）

**九、联合体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甲方：

乙方：

……

各方经协商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就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共同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指定 方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甲方单位： （电子签名） 乙方单位： （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投标（开标）一览表…………………………………………（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我方中标后拟在中标后将 工作分包，分包承担主体是 ，我方承诺分包承担主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且不再次分包。（不再将工作进行分包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下划线处填写“/”。）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为：

(1)投标(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5、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投标(开标)一览表

杭州市临安区第一人民医院、浙江中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的实施。

**投标(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服务要求（年限）**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各项明细费用请按实填写（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 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2）联合体协议… …………………………………………………………（页码）

（3）资信文件复印件（如果要求提供） …………………………………（页码）

（4）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5）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页码）

（6）技术（服务）方案………………………………………………………（页码）

（7）技术（服务）偏离说明表………………………………………………（页码）

（8）组织实施方案……………………………………………………………（页码）

（9）人员投入计划 …………………………………………………………（页码）

（10）材料、设备、工具等投入计划 ……………………………………（页码）

（11）投标人的各项服务承诺 ………………………………………………（页码）

（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13）关于对招标文件中商务、合同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协议**

甲方：

乙方：

……

各方经协商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就\*\*\*\*\*\*\*\*项目【招标编号：\*\*\*\*\*】共同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指定 方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注：甲乙双方合同份额比例须明确。）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甲方单位： （电子签章） 乙方单位：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信文件复印件（如果要求提供）**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主要业绩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和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和服务偏离说明表**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人员投入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材料、设备、工具等投入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人的各项服务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商务、合同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

**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联系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金融机构各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 南浔银行 | 方薇 | 13868003773 | 城中街638号 |
| 浦发银行临安分行 | 沈丹丹 | 61092936  13777851690 | 钱王大街417号 |
| 杭州银行临安支行 | 金林妹 | 13666638571 | 万马路255号 |
|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 吕祎 | 13787100002 61109033 | 石镜街777号 |